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114.11.7 全字收文第 17626 澎湖縣政府 函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轉 知

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 全地公(11)字11411271號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徐舒晴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95
傳真：06-9272408
電子信箱：fa06170@mail.penghu.gov.tw

104
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56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
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財開字第11407106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光榮（公五、公六）地區」第八次區段徵收土地公開標售更正公告文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4年7月9日府財開字第11407100562號公告文續辦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澎湖縣地政士公會、澎湖縣建築師公會、澎湖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明陽不動產鑑定顧問企業有限公司、友義房屋事業行、澎湖不動產有限公司、玉山不動產企業行、永順不動產企業行、麗堡企業行、飛鵬不動產企業行、千翊不動產仲介行、誠信房屋有限公司、鉅銘不動產有限公司、僑銀房屋企業有限公司、宏品不動產企業行、順天意不動產仲介行、悅讚不動產仲介行、群鈺地產行銷有限公司、佶家不動產有限公司、喬立不動產企業行、巨卿不動產有限公司、金獅子建設公司、王禎群地政士事務所、呂正華地政士事務所、李麗惠地政士事務所、辛秋水地政士事務所、林慧雯地政士事務所、范麗月地政士事務所、捷順地政士事務所、陳陽明地政士事務所、陳麗雯地政士事務所、曾雪惠地政士事務所、蔡惠美地政士事務所、鄭明現地政士事務所、金門地政士聯合事務所、謝美香地政士事務所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澎湖縣各鄉市公所、澎湖縣各鄉市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行政處、澎湖縣政府財政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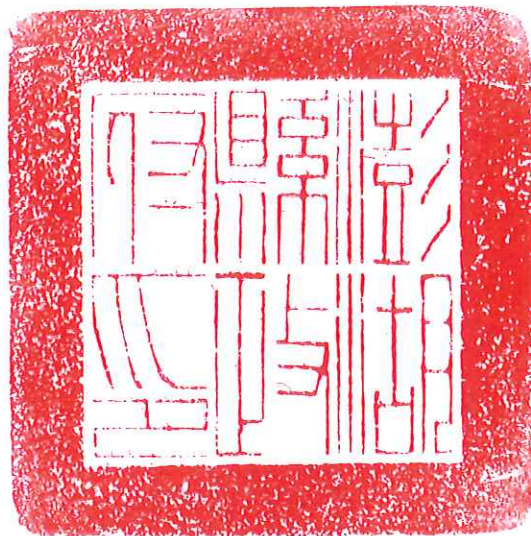
縣長陳光復

澎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財開字第1140710633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更正公告「光榮（公五、公六）地區」第八次區段徵收土地開標。

依據：本府114年7月9日府財開字第11407100562號公告文續辦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期間：自114年11月4日至114年12月3日止。

二、「光榮（公五、公六）地區」之下水道系統業已完善竣工，並於112年3月21日公告該地區應完成污水用戶接管作業，本府刻正研擬接管作業標準，俾利家戶接管下水道流程更順暢，並提供民眾充裕之評估與準備時間，爰辦理更正公告：取消第二期（114年11月13日）、第三期（115年2月26日）及第四期（115年5月21日）開標作業。

縣長陳光復